

2023年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 律师代理合同(通用9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一

乙方：_____

一、甲方委托乙方并指定_____律
师、_____律师为甲方_____行政
诉讼案的第_____审诉讼代理人。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并同意甲方的指定。

二、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三、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本案证据。
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有权中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协议，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代理费不退回。

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_____

七、本协议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审结止(判决、裁

定或撤销诉讼)。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条款，需另行协议。

签订时间：_____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二

乙方：

甲方就其诉讼/执行一案，聘请 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理。双方经协商，签订本风险代理协议。

一、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律师(以下简称承办律师)为甲方诉讼/执行 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的代理人。

二、代理权限：

- 1、代为起诉、申请诉讼保全；
- 2、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
- 3、代为申请执行；
- 4、代为签署、收取法律文书。

三、代理目标

乙方承诺，以代理清收执行回债权本息合计获得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清偿作为其在本协议项下应实现的最低代理目标，该代理目标的实现为乙方主张律师代理费的先决条件。若清收回实物资产，则按照抵债金额的 %折合成现金流。

四、代理期限

本协议代理期限为 个月，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若代理期限届满，乙方未实现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代理目标，则本代理协议自动解除，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代理费。甲方有权自行代理本案，或者另行通过招标或协议方式委聘其他律师事务所代理本案。

五、代理费用

(1) 若乙方代理实现代理目标，则甲方按最终清收回现金金额的 %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若未实现代理目标，则甲方不支付任何代理费。

(2) 上述代理费在甲方收到执行款项或取得抵债裁定之日起三日内支付乙方。

(3) 乙方代理过程中发生的诉讼费、评估费、档案查询费等费用由甲方承担；所发生的交通费、住宿费及其他工作杂费由乙方承担。

六、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效力相同。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三

一、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娄彦琼律师为甲方该事务的一审代理人。

二、 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三. 代理权限为下列内容，共9项：

- 1、 代为起诉；
- 2、 代为承认、放弃或变更诉讼请求；
- 3、 代为和解或调解；
- 4、 代为反诉；
- 5、 代为上诉；
- 6、 代为申请执行；
- 7、 代为签收法院送达法律文书；
- 8、 代为申请财产保全或先予执行；
- 9、 有权依法转代理；
- 10、 一般代理；

四、 代理费用的支付方式

根据《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和《福建省律师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计1000元，该费用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一次性支付。

若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本协议约定的律师代理费低于法律规定，刚由双方对变更部分的律师代理费另行协商约定，并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律师在为委托人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的鉴定费、公证费、文印费、异地办案差旅费，以及代委托人支付的其他费用，由委托人另行支付或与委托人协商由乙方包干收取。

五、 双方的义务

甲方必须真实的向律师陈述案情，提供有关本案的证据，如因证据不足等甲方自身原因导致案件无法达到甲方满意，不得无理要求乙方退还代理费用。

乙方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必须勤勉尽职，忠于职守，认真维

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六 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无故终止，代理费不予退还。

七. 本合同有效期限，自订立之日起至本案本审终结止。

八. 如一方要求变更协议条款，需另签代理协议。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李雨菲

乙方：名扬律师所 代理人：娄彦琼

签订时间：201 5年9月6日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四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一、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下列医疗器械在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

生产厂家：_____；

产品名称：_____；

规格型号：_____。

二、甲方负责按《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提供相关文件资料，(文件资料包括附件一及药监局所要求的文件)。甲方对其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负责。乙方不对前述的文件资料负责。甲方的文件资料不符合三性或甲方有误导或遗漏，导致甲方的注册被驳回或延误，概由

甲方自行承担。

三、乙方代理甲方申办上述进口医疗器械产品的注册事宜，乙方有义务对甲方资料保密。对于未能取得产品注册证的，乙方应当向甲方作出书面说明或及时提供药监局的不予注册的文件。

四、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3天内按费用清单向乙方支付全部代理费用。费用清单详见附件。

五、若因乙方过错不能按时完成产品注册，则每超时一个月(按工作日算)退还代理费用的30%，直到退完全部代理费止；若甲方因自身因素导致其产品注册不予批准的(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材料不真实或有违法违章行为等)，其代理费用不予退还，双方的代理关系至注册当局发文不予注册之日起解除；若因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调整致使产品注册不能按时完成，任何一方均可解除合同，乙方退还除已产生费用外的剩余代理费用。

六、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中止合同，甲方中止合同的，乙方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七、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当地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付清代理费之日起生效。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五

乙 方(受 托 方)：

甲、乙双方就委托 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二、委托权限范围： 。

三、根据甲方要求，乙方指派律师 、 及 担任上述委托事项的承办人员，甲方指定本单位（家庭）为联络人员，联络地址： 电话： 。

四、代理收费的取费形式

1. 按收费标准收取；()

2. 双方协商收费；()

五、代理费用的收取：（依人民币计算）

1. 代理费用为 元；

2. 办案费用（交通、通讯、打字、复印、联络等）为 元。以上费用的收取时间和办法为 在代理活动中，乙方基于代理事务而必须开支的费用（交通、通讯、打字、复印、联络等）预计为 元，由甲方预交，乙方在结案提供相应的票据进行结算。

六、甲方郑重承诺：以上委托事项未经委托他人或已中止对他人的委托；随案移送的一切材料及口述情况绝对保证其真实性；未对乙方隐瞒与案件相关的重大情况。否则，乙方有权随时中止委托承办工作，有关费用不予退还，并保留追索赔偿的权利。

七、乙方对委托承办事务中所知悉的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负有保密的义务。

八、委托事务进入代理阶段后，乙方应尽职尽责履行相关法律程序，维护委托人的正当合法权益。但乙方不对所代理事务之结果承担任何经济责任。甲方并且不得因委托代理事项

的变化或提前完成，而要求退减已交或应交的代理费额。

九、代理律师业务中，乙方不对案件标的承担经济责任及当事人的权利义务承担。

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乙方须加盖事务所合同章)后生效。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另行协议。

十一、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本委托事项终止(以授权委托合同为范围，含判决、调解、案外和解及撤诉等情形在内)。本合同如发生争议，提交岳阳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以上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六

为了发展本市的对外经济、贸易及旅游业，使酒店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达到国内同类酒店的先进水准，从而使酒店赢得良好的社会声誉和经济效益，(以下简称委托方)，特委托(以下简称管理公司)，全权经营管理 酒店。双方依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委托方_____酒店系在中国_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定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管理公司_____酒店管理公司系在中国_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国有企业，法定地址：_____，法定代表：_____。

第二章名词定义

第一条酒店

本合同用的“酒店”一词指位于 酒店，内容包括：

(1)间有卫生间的客房；

(5)全部“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

第二条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

在本合同中“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是指：

(3)必要的车辆和运输设备；

(5)所有制服及其他酒店营运所必须的物品。

本合同第一、第二条所列内容，以酒店正式开业日前双方交接所附明细清册为准。

第三条酒店正式开业日

“酒店正式开业日”是指酒店正式全面营业的第一天，其基本条件为：

(1)酒店建设工程全部竣工；

(2)酒店全部设备及设施已安装完毕、正常运行；

(3)酒店全部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备齐；

(4)酒店工程经国家验收合格，包括消防、卫生设施；

(5)酒店营业执照及各项营业许可证已经获得；

(6)各项保险生效；

(7)酒店经营所必须的流动资金全部汇入酒店营业账户；

(8) 委托方与管理公司书面同意酒店可以正式开业。

酒店正式开业日之前的对外营业称为“酒店试营业期”。以上各项若有一项未达到者，均属“酒店试营业期”。

第四条双方

这是指本合同的缔约双方：即委托方与管理公司。

第五条总收入

在本合同中这是指经营酒店及其设备所得的客房、餐饮、附属的涉外商畅娱乐设施、场地出租、电话、电传、传真、洗衣、出租汽车及其他各项服务获得的全部收入的总和。

第六条经营毛利

- (1) 固定资产折旧费和投资性质的费用摊销及更新基金；
- (2) 贷款利息(流动资金贷款利息除外)；
- (3) 所得税、房产税及其他附加税；
- (4) 土地使用税；
- (5) 董事会费和保险费；
- (6) 管理公司收取的管理费；
- (7) 国家汇率调整造成的汇兑损失；
- (9) 投资方成员在酒店的挂账及投资方的内部会议等挂账；
- (10) 经投资方同意购置的固定资产和零星工程完善项目；

(11)投资方单方面要求的接待、广告、赞助性开支以及未得到管理方同意而实际由投资方获益和开支的各项费用。

(12)其他非酒店经营所产生的费用。

第七条商标及服务标志

这是酒店在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及市场推广中所用的属于管理公司专有的标记、图案或文字。

第三章酒店管理

第八条管理权

委托方授权管理公司在接受管理期间，对酒店经营管理有充分的决定权和指挥权，管理公司及其代表可代表酒店对外签署与日常经营管理业务有关的文件、合同，包括签署总额不超过万人民币的短期经营周转资金的贷款合同。

第九条总经理

酒店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人选经管理公司与委托方充分协商后由管理公司任免。

总经理是管理公司在酒店的总代表。总经理对酒店经营管理事务有指挥权和决定权，对酒店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并对管理公司负责。

总经理是酒店法人的委托代表。

总经理如有营私舞弊行为，需经证实后，委托方方有权要求管理公司进行撤换。

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十条人事安排

- 1、管理公司将根据酒店的实际情况提出人事、组织机构设置方案，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制订劳动工资计划，根据上述方案计划安排酒店员工工作。
- 2、酒店各级员工的聘任、奖惩、调动和安置均由总经理按国家有关合作经营企业的规定决定和处理。
- 3、管理公司派往酒店工作的职工均受酒店雇佣，其住宿、交通(包括市内交通)均由酒店负责；工资、奖金、休假、医疗等享受酒店员工同等待遇；每年享受二次有薪探亲假，每次假期10天(在途时间另计)，其交通费按国家规定标准在酒店费用中列支。

第十一条酒店的管理工作

管理公司及其代表在管理酒店期间，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规定，管理期分为两个阶段--试营业期和正式全面营业期。

- 1、逐步建立健全酒店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机构设置；
- 2、对酒店设施布局进行调整和完善；
- 3、招聘员工，强化人员培训，建立岗位责任制；
- 4、进行市场推销；
- 5、为酒店正式全面营业进行积极准备，包括筹备酒店正式开业仪式等。
- 6、有计划地推行“酒店管理模式”。
- 7、争取在 年内为甲方培训一支能自行管理、经营、具有良

好职业素质和操守的管理队伍，最终使甲方能在最短时间内能独立经营和管理好酒店。

(1) 乙方派出业务骨干筹备酒店开业，作好开业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人员和设备运行与到位。

(2) 乙方负责招聘具备酒店从业素质的员工，开展员工上岗前的业务知识、技能的培训。

(3) 宾馆装修期间提出专业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4) 负责为宾馆建立相应的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按照 星级宾馆的标准实施全面质量管理。

(5) 建立实施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制定相应跟业绩挂钩的绩效管理机制。

(7) 乙方将派出专业人员整合本地资源，设计酒店的整体cis形象识别系统，以统一、整体的品牌形象崛起于本地区。

(8) 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和理论分析，向甲方股东提交酒店的年度预算、年度经营计划以及酒店最佳的产品组合内容和远景发展规划。

(9) 尽快使酒店达到 星级酒店标准并通过验收，为酒店在本地区创优秀品牌而努力工作。

(10) 乙方竭尽全力完善、维护好酒店的硬件设施，使之能良性循环，确保酒店常新、环境完美、不断完善和配套。

(11) 乙方有权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独立实施全面经营管理工作，乙方实施在甲方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12) 全面推行“ 酒店管理模式”。

(14) 全面负责酒店的公共关系事务和市场推销；

(15) 深化员工业务技能培训工作；

(16) 负责监督和考核总经理的工作业绩；

(21) 负责酒店的日常维修和保养；

(22) 为保障酒店的权益，代表委托方和管理公司进行法律诉讼；

(23) 争取在 年内回收酒店投资的本息。

第四章管理费的计算与支付

第十二条试开业前期因工作量巨大，而又无营业收入，故开业前期自乙方管理人员到位后，每月暂按_____万元人民币支付管理费。

第十三条管理费分为基本管理费和效益管理费。

第十六条基本管理费每月支付一次，其计算方法是按当月总收入乘以上费率，于次月15日前汇入管理公司指定的账户。

第十七条管理公司同意在酒店试营业期不收效益管理费。酒店正式开业后始收效益管理费。

第五章双方的责任

第十八条委托方董事会的责任：

1、及时办妥酒店经营所必须的全部营业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3、按时审批酒店年度经营方案、年度财务预算与决算；

4、审查批准酒店扩建、改建计划；

5、协调好基建与经营存在的各种事宜，安排落实宾馆经营必需的水、电、气等基础设施，保证消防安全设施的齐备，因设施未齐全、设备未完备以及因证照不齐等原因而引发的行政罚款费用不进入酒店费用。

6、委托方须协调好当地政府的相应关系，当地政府超出标准之外的收费由委托方承担。

7、其他必须由委托方决定的有关事宜。

第十九条管理公司责任

1、通过各种途径，努力提高酒店客房的出租率，增加经济效益；

2、选派合格人选到酒店任职；

3、按时提交酒店年度经营方案和财务预算与决算；

5、负责编制和健全酒店的各项规章制度；

7、其他必须由管理公司办理的一切有关事宜。

第六章酒店维护与保养

第一年至第三年，不少于总收入的百分之二；

第四年起，不少于总收入的百分之五；

更新基金可以一年一次提用，也可以分月提用。

更新添置项目所需资金在经营成本列支。

第二十一条管理公司认为需要时，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用更新基金更换、添置酒店的设备、陈设和家具等。

第二十二条每年度更新基金如未用完留有余额，可转入下一个会计年度，与下一年度的更新基金合并提用。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时，管理公司须将更新基金的余额如数归还委托方。

第七章酒店产权及其处置

第二十四条酒店的一切债权、债务属委托方。

第二十五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酒店的全部产权属委托方所有，管理公司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或抵押，除本合同第七章第二十七条规定以外的酒店财产。

第二十六条管理公司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使用调配酒店财产。

第二十七条管理公司有权处理用更新基金更换下来的酒店不再适用的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等。处理这些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所获款项，纳入“更新基金”项，留作添置这些家具、装置及营运物品。

第二十八条委托方在处置酒店财产时，应以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为原则。否则，应征得管理公司同意。

第八章税务、财务及外汇管理

第二十九条酒店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和税收条例的规定缴纳各项税金。

第三十条酒店职工按照有关规定由职工本人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个人收入调节税。

第三十一条酒店的会计年度从每年___月___日起至同年___月___日止，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账簿用中文书写。

第三十二条除本合同已有规定以外，酒店会计的处理原则均按《企业会计制度》办理。

第三十三条酒店的财务审计聘请国内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

如董事会认为需要聘请其他审计师或审计事务所对酒店财务进行复检时，管理公司应予同意，其所需一切费用在董事会费中列支。

第三十四条每一会计年度的头二个月，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计算书，报告董事会。

第三十五条酒店经营的一切外汇事宜按照国家中外合资企业外汇管理条例及规定办理。

第九章 保险

第三十六条双方同意酒店向中国境内具有承保资格的保险公司及其分公司投保双方都认为必须的险项，酒店一旦遭受损失可在所投保的险项范围内获得应有的赔偿。

所有保险均由委托方投保，保险受益人为委托方，与管理公司无关。

第三十七条委托方投保的酒店财产险，其投保总额应不低于国家规定。

第三十八条各项保险费及办理保险费的其他费用，均由酒店支付。但不作为酒店管理费用开支，列入甲方开支科目。以遵循收益与权责挂钩之原则。

第十章 监管、奖罚机制

第三十九条甲方派驻股东代表听取酒店重大管理制度、用工薪酬分配制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及其它重大事项的决策。审议酒店年度经营计划，拟定酒店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等事项。

第四十条建立完善年度财务审计制度、日常经营支出由总经理签字。超过_____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添置、重大合同需经甲方派出的股东代表同意方可签署。

第四十一条乙方不得以酒店的名义对外签署财产担保合同及财产担保文件。

第四十二条甲方有权了解和知晓乙方所实施的全部管理工作，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主要从营业收入和综合毛利、利润等方面对乙方的管理进行考核，使经营和资产本身得到良性发展和保值、增值。

第四十三条乙方如完成甲方下达的各项目标，可按营业收入增加___%计提效益管理费。效益管理费每月结算一次，次月的___日前汇入乙方指定的账户。

第四十四条乙方以酒店资产作信用担保，以确保所派驻人员的信誉、品德、文化、资质及实践技能达到甲方之要求。

第十一章 管理年限

第四十五条委托管理年限暂定年，甲乙双方在经营合同期满三个月前，如甲方提出仍需乙方进行管理，可以在变动相关条款后续签合作期限或解除合约。

第十二章 双方约定

第四十六条基建结束后与酒店经营过程中有一段相当磨合期，

在此如若因设计和修建过程中存在的部分不完善，为确保经营确需整改付出的费用，经基建方和酒店方双方确认，列入基建后续科目费用，不计入酒店管理费用。

第四十七条因基建资金、设计缺陷及其它政策性因素，乙方不承担开业延误之责任。

第四十八条因故延误的工程项目，影响到经营的，要根据损失的金额来扣减乙方应承担的管理目标。

第十三章 违约及终止

第四十九条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视为违约。另一方有权根据违约程度要求违约方赔偿经济损失。

第五十条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十一条一方违约，另一方应将违约情况书面通知违约方，如在____天内违约方仍未纠正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五十二条如总经理因被业主方单方面辞退，管理公司有权可另外物色人员担任总经理。

第五十三条被辞退之总经理有权获得酒店的相应补偿，酒店应补偿其__个月工资并休完其应得之有薪休假。如有抵押风险金等，原则上经中立之会计事务所进行完离任审计后，如无经济贪污、受贿等问题则须全额退还所押风险金。

第五十四条无论什么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时，双方之间的所有账款在____天内付清。

第五十五条甲、乙双方均须遵守本合同，并相互配合，协调双方关系，确保本合同的顺利执行。

第五十六条若甲方无正当理由终止本合同，应一次性支付____万元人民币作为对乙方的赔偿并赔偿乙方的相应经济损失，以及负责管理公司人员搬迁、返家之差旅杂项费用。

若乙方不能按时派出管理人员进场，每延误一天予以罚款____元。

第五十七条如甲方进行资产重组、产权交易，须考虑顺延本合同的法律关系，如需中止此合同，须给予乙方以相应的经济赔偿。

第五十八条如甲、乙双方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社会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按正常履行时，本合同即告终止，甲、乙双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五十九条如因人力不可抗自然因素及市政维修、道路改建、治安整顿等严重且较长时间影响酒店正常经营的，甲方应对乙方管理目标要予以酌情扣减。

第十四章 不可抗力

第六十条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及其他不可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按其合同履行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或者部分免除履行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或者解除合同。

第六十一条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一百二十天内仍不能履行合同，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第十五章争议的解决

第六十二条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第六十三条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各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第六十四条在仲裁期间，除有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六章商标及服务标志

第六十五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商定酒店对外宣传时，分别加入集团管理或字样。

第六十六条双方同意管理公司用其专有的商标或服务标志进行宣传推广工作和日常经营活动。本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后，酒店将不得再使用管理公司的商标及服务标志。

第六十七条本合同终止后，双方即终止聘请管理的关系，管理公司的一切管理责任随之解除。

第十七章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六十八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同意后，可以用书面形式进行补充与修改。合同修改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十九条如在本合同书有效期内，委托方将酒店的产权、股权、权益部分或全部向他方转让时，应以不影响本合同书

的履行为前提，否则，应征得管理公司的同意。

第七十条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

第七十一条本合同的有效期为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酒店试营业后满年为止。

第七十二条本合同于年月日由双方代表在正式签署。

第七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十四条本合同共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管理公司：

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七

甲方（原告）因与_____纠纷一案，委托乙方律师代理诉讼，经双方协议，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律师为甲方诉讼代理人。

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

1. 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一审的诉讼代理人
2. 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二审的诉讼代理人
3.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执行程序的代理人

甲方委托乙方上述_____项代理工作。

三、双方协商同意律师代理费及交纳办法如下：

四、乙方指派律师受甲方委托到甲方所在地和乙方所在地以外的地方工作时，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办案律师的交通、食宿等差旅费由甲方依据票据实报实销。

五、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按时出庭，并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为甲方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保守秘密。如违反，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从事代理事务，与对方当事人或其代理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协议，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代理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方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

八、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代理费不退回。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办理终结止（判决、调解、案外和解及撤销诉讼）。

十、甲方未如约交纳代理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和本代理协议，已收费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代理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则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如数缴清代理费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未缴清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如须补充、变更或提前终止，双方应协商一致

后决定。

十二、因委托代理或相关事宜产生纠纷时，双方应尽量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

签订时间：_____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八

非诉讼代理业务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那么非诉讼委托代理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非诉讼委托代理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委托人(甲方)

受委托人(乙方)

因非诉讼事务，甲方需委托乙方办理，经协议，达成如下条款，供双方遵照履行。

1、委托办理事务：

2、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 律师具体负责办理委托事务。如该律师不能办理，乙方应及时另行指派其它律师办理。

3、代理人的权限为：起草、审查、出具法律性文件，律师见证，律师调查，参与谈判，代为注册、登记、办证，参与听证、交涉，参与调解等。具体授权根据委托办理事务的性质而定。

4、参照律师业务收费办法，结合委托办理事宜的具体情况，经协商，甲方应支付乙方律师服务费_____元人民币。前述费用须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该费

用不包括应由甲方支付的为完成委托办理事务所需而由政府
部门收取的费用。

5、本合同的有效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委托办理事务
办结之日止。如甲方在合同有效期限内要求终止委托，甲方
原则上不能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律师费。

6、甲方必须如实地向乙方律师陈述案委托事务所涉的相关情
况，提供相应的材料，不得对乙方律师编造、隐瞒事实真相，
否则，乙方有权终止代理，并不退还已收的代理费，如由此
而导致乙方对第三者承担赔偿责任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7、其它约定条款：

8、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凡因本合同
或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不成时，
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乙方：

住所地：

联系电话：

甲方因 事由，委托乙方的律师代理，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

协议，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 律师作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根据双方的约定，乙方的代理事项及权限为： 。

三、甲方必须及时、真实、详尽地向乙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全部文件和背景材料，并根据实际需要为乙方提供办公条件和其他便利条件。

四、乙方必须认真、负责地为甲方提供代理权限范围内的法律服务，并为甲方保守秘密。

五、根据律师收费标准，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元。

六、律师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活动而发生的鉴定、翻译、资料、差旅等费用，由甲方支付。

七、甲方因乙方律师过错而提出终止委托关系的，乙方应当退还预收的全部

八、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与对方另行协商，并签定补充协议。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 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委托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 事务，特委托乙方的律师代为办理。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各条，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律师作为甲方办理该事务的代理人，甲方指派 为协助处理该事务的联系人。

第二条 乙方律师必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双方之间的约定，恪守律师职业道德，认真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第三条 乙方律师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其他秘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无关单位或个人透露。

第四条 甲方必须真实、全面地向律师叙述事由和有关情况，提供有关资料、文件和证据。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律师提供办理该事务的必要的方便条件，并承担乙方律师赴异地(外省)处理该事务的差旅食宿费用以及向有关部门支付的办理该事务所必需的其他费用。

第六条 因乙方律师过错而终止委托代理关系的，乙方应退还预收的代理费；非因律师过错而终止委托代理关系的，乙方已收取的代理费不予退还。

第七条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事项：

第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限自双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至该事务办理完毕(包括调解、和解、签订有效文件以及提起诉讼、仲裁等)之日止。

第十条 双方需要商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一条 如一方要求变更上述协议条款，需另行协商，签订

补充协议。变更前，原合同仍然有效。如有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委托律师进行诉讼 行政诉讼委托律师代理合同篇九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委托乙方并同意乙方指派 律师为甲方与 纠纷案的第 审代理人，同意该律师指派其他业务助理配合完成辅助性工作。

二、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三、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本案证据。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或者利用律师的代理谋取非法利益时，乙方有权终止代理合同，依约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变更或协商解除本合同时，代理费按照代理律师已完成的律师工作量由双方协商解决，但甲方无故终止此合同的，代理费不退还。

五、本协议签订后，本次业务以本条第二款所列任何一种方式结案，则视为代理律师完成代理义务，以此代理合同所收代理费用均不予退还，但乙方无故终止合同或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存在重大过错的除外。本合同所称结案方式为调解、和

解、裁定、判决、撤诉或撤回案件、自动履行等。

六、根据案件需要，甲方授权乙方的代理权限为()

a一般代理;b特别授权代理：

1、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

2、代为调解、参与和解；

3、代为提起反诉；

4、代为提起上诉；

5、申请执行；

6、收取或者转收执行标的；

7、代收法律文书等。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它费用需要委托人另行支付或据实结算。法律援助案件不得收费。律师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发改委、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河南省律师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的规定执行。代理费支付方式为： 。

八、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第 审终结止。

九、本合同适用于诉讼案件和非诉讼案件。非诉讼案件办理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十、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在协商不成时提交商丘仲裁委员会依其仲裁规则仲裁。

十一、此协议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